

金水区东风路街道办事处文件

东办〔2013〕79号

东风路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《2013年度“119”消防宣传月 活动方案》的通知

各行政村、社区：

为切实做好全区“119”消防宣传活动，确保消防宣传教育培训工作措施落到实处、取得实效，现将《2013年度“119”消防宣传月活动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本单位实际，认真组织落实。

东风路街道办事处

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七日

东风路街道办事处

2013 年度“119”消防宣传月活动方案

为进一步提升群众消防安全素质，不断优化消防安全工作环境，更好地为经济发展大局服务，根据金防安〔2013〕13号《全区“119”消防宣传活动方案》要求，现结合实际，制订实施方案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宣传贯彻《消防法》、《全民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纲要》、《郑州市消防宣传教育培训规定》为主线，紧扣“认识火灾 学会逃生”主题，采用培训、演练、媒体参与等多种形式，整合社会宣传资源，激发社会成员参与社会消防管理热情，增强公众消防安全意识，进一步推动“部门依法监管、单位负责、公民参与”社会消防宣传教育体系的落实。

二、领导组织

为切实加强对此项工作的领导，办事处成立“119”消防宣传月活动领导小组，办事处主任梁振国任组长，武装部部长黄振营任副组长，各社区、行政村负责人为成员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安监办，安监办孙欣任办公室主任，各社区、行政村也要成立相应组织，切实加强“119”消防宣传月活动的组织领导，确保各项工作措施落到实处。

三、活动主题

认识火灾，学会逃生

四、活动时间

即日起至11月30日

五、活动内容

在办事处的统一领导下，以深化宣传“五进”工作为主线，结合辖区火灾形势和秋冬火灾特点，根据宣传对象的不同，有针对性地开展互动消防宣传教育，加大对学校、社区、家庭、城中村、人员密集场所的宣传力度，在我办消防安全宣传月活动期间全面营造“人人关注消防、共建和谐金水”的良好氛围。宣传活动主要包含以下几个方面的内容：

（一）设置消防志愿者服务台

各社区、行政村要积极组织辖区消防志愿者进行消防知识宣传与服务，在各社区广场、企事业单位、学校幼儿园及主要街道、路口等人员集中位置设立消防志愿者服务台，重点开展消防问题现场答疑，发放“96119”消防举报投诉、《消防安全常识二十条》等宣传单等活动，广泛普及消防知识，增强市民消防意识。

（二）多种形式营造浓厚消防宣传氛围

活动期间，各社区、行政村要在全辖区各主要道路、大型建筑物和交通枢纽、公共场所等地，设置消防安全为主题的大型公益广告牌；在广场、社区、社会单位显著位置及橱窗、标牌、宣传栏广泛张贴《消防安全常识二十条》挂图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创新工作思路，增强宣传效果。要充分利用社区企业

宣传栏、文化橱窗、广播站、公益广告等宣传阵地，灵活运用多种形式，发掘可用资源，增强“119”消防安全宣传月的活动效果，充分调动广大群众参与消防安全宣传工作的积极性，努力扩大覆盖面和社会效果，让消防知识真正走进千家万户。

（二）认真总结经验，报送活动情况。各行政村、社区要在活动结束后认真总结有效举措，积累经验，并将活动有关开展情况的影像资料和活动总结于12月1日前上报安监办。

主题词：消防安全 宣传月 方案 通知

东风路街道办事处党政办

2013年11月7日印发

（共印22份）